12 考古学

略论屯溪土墩墓群的年代与族属

王 俊

(安徽省马鞍山市文管所 安徽马鞍山 243000)

It has always been a hot issue for the Shang and Zhou Archaeologists as to the times and ethnic belongings of Tunxi Mound tombs in Anhui province. Based on the previous literature review, this paper suggests these tombs should be around Western Zhou Dynasty, in which falls into three phases: the early, middle, and later phases of Western Zhou. The owners of the tombs belongs to Yue ethnic.

Key Words Tunxi Mound Tombs Times Ethnic Belongings

内容提要 安徽屯溪土墩墓群自 1959 年发现以来,其年代和族属始终是长江下游商周考古研究的重点和争论的焦点。本文在对历年相关研究进行梳理的基础上,拓展研究思路和研究方法,简明扼要地论证了屯溪土墩墓群的年代为西周,八座墓的年代分别为西周早期、中期和晚期,屯溪土墩墓群的族属为於越,而屯溪一带有可能为越国早期都城所在。

关键词 屯溪 土墩墓群 年代 族属 中图分类法 K871.3 文献标识码 A

1959 年~1975 年,在安徽屯溪奕棋村先后发掘了 8 座土墩墓,并陆续在《考古学报》、《考古》和《文物研究》等刊物发表了部分发掘资料,由于屯溪土墩墓不仅是江南地区第一次经考古发掘的大型土墩墓,而且墓葬中出土了大量的青铜器和原始青瓷器,引起研究者的高度重视。屯溪土墩墓的研究者甚众,研究的焦点主要集中在屯溪土墩墓的年代和墓葬的族属。

在《安徽屯溪西周墓葬发掘报告》中,殷涤非先生认为"父乙"尊铭"以日为名"的简单名号,是殷商的习惯,西周中叶仍有保留;M1 和 M2 所出器形和纹饰,可与丹徒烟墩山出土物进行比较,年代可能相当于中原地区的西周中期到西周晚期口。在《安徽屯溪周墓第二次发掘》中,殷涤非先生认为 M3的年代为西周晚期,M4 可能比 M3 稍晚[2]。

在《屯溪奕棋八号墓发掘简报》中,李国梁先生认为"1959年的发掘报告整理者定为西周。后经1965年、1972年和此次发掘,共八座墓究竟相当于什么时代,拿什么作为比较标准,是参照第一

次的发掘报告,还是客观地反映实际……参加后几次发掘的同志,大多肯定这里八座墓的时代,应是春秋晚期到战国早期。"[3]

2006 年出版的李国梁先生主编的《屯溪土墩墓发掘报告》,为全面研究屯溪土墩墓提供了相对完整的资料。报告中,李国梁先生认为屯溪古墓的年代问题争论了 30 多年,仍然得不到统一的认识,屯溪 $M1 \sim M4$ 原先推断的时代,不能不令人认真重新考虑了。从戈、矛、剑、斧和尊的分析,说明屯溪八墓都处于一个历史时代内,即春秋晚期到战国早期范围内。屯溪八墓的时间先后,大约可按 $M3 \longrightarrow M1 \longrightarrow M4 \longrightarrow M6 \longrightarrow M7 \longrightarrow M8 \longrightarrow M2$ 的顺序排列[4]。

从以上发表的考古发掘报告中可以看出,屯溪土墩墓的发掘者对其年代有着较大的分歧,即西周还是春秋战国;而屯溪土墩墓的族属也同样产生较大的分歧,在发掘报告中也同样有所反映,即吴墓还是越墓。

本文以该报告发表的材料为基础,对代表性

的论述进行梳理 ,并简要地探讨屯溪土墩墓群的年代和族属。

一 屯溪土墩墓群的年代

屯溪土墩墓的年代,有许多学者进行过探讨。李学勤先生认为屯溪出土青铜器大多数同于中原,西周时期长江下游青铜器受中原文化影响很大,如屯溪 M1 出土的'父乙尊'"族氏铭文在山西长子西旺村也有发现。屯溪 M3"公卣"为典型的穆王器^[5]。对于马承源关于长江下游土墩墓出土青铜器的新看法,李学勤先生认为尽管中原以外的青铜器不能用中原的序列作标尺,但也不能低估古代文化传播的速度^[6]。李学勤先生还对皖南和宁镇出土的尊和卣进行了分析,认为屯溪 M1出土的圆腹尊,当属西周早期;屯溪 M2出土的折肩尊,沿袭了中原商代折肩尊的传统;M3出土的"公卣",形制纹饰均与中原器无异,铭文亦然,可定为昭穆时器^[7]。

张长寿先生在《论屯溪出土的青铜器》中,对屯溪土墩墓出土青铜器进行了研究,结论是 M1不早于西周早期,M3不早于西周中期,屯溪群组不晚于西周晚期,M1相对早于 M3。张长寿先生还指出,青铜剑这种兵器并不是中原地区的产物,商周时期的短剑也不是商周文化的传统,剑更不是短剑的自然延伸。剑可能在南方地区首先发展,应该重新研究剑的发生、发展序列图。

邹厚本先生在《江苏南部土墩墓》中 根据句容浮山果园和高淳顾陇、永宁墓葬之间的叠压打破关系 对土墩墓进行了分期研究 认为烟墩山器与屯溪 M1 器相比较 ,可定为西周前期^[9]。

刘兴先生也对土墩墓进行了分期研究。刘兴先生在《东南地区青铜器分期》中 将江南土墩墓分为五期 ,屯溪 M1 分在第二期 ,即西周厉王之前[10]。

肖梦龙先生认为屯溪 M1、M3 为吴国早期,即西周早中期(11)。

刘建国先生认为溧水乌山 M1、M2、丹徒烟墩山 M1 和屯溪 M3 为西周前期 ;丹徒母子墩 M1 和屯溪 M1 为西周后期 $^{[12]}$ 。

杨宝成先生根据屯溪土墩墓出土的青铜器、陶器和原始青瓷器器形的排比分析,并参照苏皖南部土墩墓陶瓷器的发展序列,认为丹徒烟墩山宜侯矢墓、溧水乌山 M2 属西周早期,丹徒荞麦山母子墩墓、屯溪 M1、仪征破山口墓属西周中期,繁昌汤家山墓、溧水宽广墩墓属西周晚期[13]。

杨楠先生将江南土墩墓分为七期,屯溪土墩 屯溪有 5 座墓出有青铜兵器。戈可与汪村和繁昌

墓分作两期:第一期(M5、M6、M7)属江南土墩墓第四期,年代为西周中期;第二期(M1、M2、M3、M8)属江南土墩墓第五期,年代为西周后期至春秋前期[14]。

施劲松先生在《我国南方出土的带铭文青铜礼器及其认识》中,根据带铭文的青铜礼器对屯溪墓出土的青铜器重新作了梳理。屯溪 M1 出土的"父乙尊"为西周早期 M3 出土的卣和云纹簋都是典型的中原西周早期器[15]。在《长江流域青铜器研究》一书中,施劲松先生认为屯溪 M1 与宁镇地区的第 2 期土墩墓很接近,M2 与 M1 时代相当,其余各墓大体仍属于第 2 期土墩墓,但有可能比M1 的时代稍晚。从器物组合上看,屯溪组不晚于西周中期。长江下游出土青铜器的时代和文化面貌不易判别,屯溪铜器群可以作为一个标尺[16]。

毛颖、张敏先生认为屯溪土墩墓为越国贵族墓, 年代为西周[17]。

对屯溪土墩墓年代提出疑义并产生较大影响的是马承源先生。马承源先生在《长江下游土墩墓出土青铜器的研究》[18] 中,认为吴越青铜器的兴盛时期是在春秋中晚期,越族青铜器的繁盛可能延续到战国中期,因此屯溪 M1、M2、M3 的年代可以判定为春秋早期或春秋晚期至战国前期。

周亚先生认为 M3 出土的'公卣"是墓主收集到的一件中原器物,公卣的器主不是 M3 的墓主。 M1 出土的'父乙尊'的年代为西周早期偏早,M3 公卣的年代在西周中期穆、恭时期,但 M1 的凤纹卣明显模仿 M3 公卣的凤鸟纹式样,说明 M1 所出青铜器铸造年代不仅有先后之分,而且时间距离相当长。"公卣"是早期器形、晚期纹饰。 M3 龙纹鼎又是早期纹饰、晚期器形。 丹徒北山顶墓出土一套鸠杖有完整的青铜杖首和杖镦,中间均有一段扁圆体鼓出部分,其样式和屯溪墓三段式筒形尊的腹部相似。它们的纹饰也是这种勾连状的棘刺纹,在棘刺纹的上下均有一周锯齿纹作界栏,这和屯溪 M4 棘刺纹尊的纹饰和装饰手法一样,也和淹城的棘刺纹尊及司徒窖藏的三式尊的纹饰一样。 因此 克溪土墩墓青铜器的时代应在春秋中晚期[19]。

李国梁先生在屯溪 M8 的发掘简报中,以屯溪土墩墓所出青铜兵器为典型的吴越作风,认为屯溪八墓的年代应是春秋晚期到战国早期。之后李国梁先生在《从青铜兵器看屯溪八墓的时代》中,又进一步从兵器入手论证屯溪土墩墓的年代: 中溪有 5 座墓出有青铜兵器 戈可与汪村和繁昌

的出土物比较,为典型的春秋形式;矛可与汪村、青阳十字村出土物比较,为越式矛,剑应是春秋晚期到战国早期的产物[20]。在 2006 年出版的《屯溪土墩墓发掘报告》中,李国梁先生根据戈、矛、剑、斧等器物的演变轨迹来看,屯溪出土兵器诸墓的时代,应是春秋晚期到战国早期之间。

从以上诸学者的论述中可以看出 ,关于屯溪 土墩墓的年代形成了两种截然不同的观点 ,即西 周说和春秋 ~ 战国说。

笔者认为,屯溪发现的不仅是一座墓葬,而是一组墓葬群,根据考古类型学分析屯溪墓葬群的年代,应考虑墓葬群的综合因素。综合因素应包括墓葬群的排葬规律、墓葬的形制、随葬器物的组合、各类器物的发展演变规律等。在寻求屯溪土墩墓群自身演变规律和发展序列之后,方可与其他地区进行比较研究。

以上论述中,春秋~战国说显得十分苍白。马承源先生从土墩墓出土的青铜器入手,首倡"兵器决定论",对长江下游的土墩墓的年代进行了"颠覆"。李国梁先生亦以同样的方法,论证屯溪土墩墓的年代。至于周亚先生认为 M3 出土的"公卣"是墓主收集到的一件中原器物",公卣"的器主不是 M3 的墓主等推论,虽言之凿凿,然不知根据何在。

分析屯溪土墩墓的年代,决不能仅仅参照某一类器物,更不能主观臆断。兵器虽然是研究的对象之一,但并非唯一的标尺,尤其是在编写考古发掘报告时,应科学地反映真实,将不同的认识客观地反映,而不要将主观臆断强加于读者。

屯溪土墩墓群的年代确有早晚之分,但是按《安徽屯溪西周墓葬发掘报告》中提出的 $M3\longrightarrow M1\longrightarrow M4\longrightarrow M6\longrightarrow M7\longrightarrow M8\longrightarrow M2$ 的顺序排列,似乎过于绝对,也显得过于机械。

长江下游的吴国和越国,其社会形态的发展要晚于中原,其物质文化也远远落后于中原。《汉书·地理志》"吴、粤之君皆好勇,故其民至今好用剑,轻死易发。"凡吴越发生战争都是举国倾巢而出,表明吴越都处于充满野蛮活力的军事性奴隶制初期,掠夺性的战争必然导致兵器的先进和发达。《考工记·有章》"郑之刀,宋之斤,鲁之削,吴粤之剑,迁乎其地而弗能为良,地气然也。"《越绝书·宝剑》"越王句践有宝剑五,闻于天下,"吴越铸剑名师干将和欧冶子,吴越名剑见诸记载的有毫曹、巨阙、纯钧、湛卢、胜邪、鱼肠等。《庄子·

刻意》: 夫有干越之剑 柙而藏之 不敢用也 定之至也 "。《战国策·赵策》: 夫吴干之剑 ,肉试则断牛马,金试则截盘匜。"可见吴越兵器在各诸侯国中早已具有超前的地位。以具有超前地位的青铜兵器作为屯溪土墩墓群年代的依据,显然有悖常理 ,也不合逻辑。

根据考古学类型学研究和综合因素分析,确定电溪土墩墓年代的依据主要有三:一、对文化内涵相近的宁镇地区、浙北地区和皖南地区土墩墓进行综合排比,寻求其墓葬发展演进规律;二、以年代相对较晚或出土有铭文青铜器的墓葬为基点(如绍兴印山越王陵^[21]、绍兴 306 号墓^[22]、丹徒北山顶春秋墓^[23]、丹徒青龙山春秋墓^{[24][25]}、无锡鸿山越国贵族墓^[26]等),以其出土的陶器、青瓷器和青铜器为标尺,确立下限,进行逆向反推;三、对出土的陶器、青瓷器、青铜器进行分类,参照苏南地区、浙北地区土墩墓分期研究的成果^[27],对屯溪出土的各类器物的发展演变规律进行分期。

根据对屯溪土墩墓群出土的原始青瓷鼎、原始青瓷豆、原始青瓷尊、原始青瓷罐、原始青瓷瓿和青铜鼎、青铜簋、青铜卣、青铜尊、青铜盘等典型器物的类型学研究结果,屯溪墓葬群的年代应为西周。

屯溪土墩墓大致可分为三期:第一期(M1、M3),西周早期;第二期(M2、M4、M5、M6),西周中期;第三期(M7、M8),西周晚期。

二 屯溪土墩墓群的族属

屯溪土墩墓的族属,也是一个争论多年的问题。除刘玉堂先生《论屯溪周墓的族属》外,其他关于屯溪土墩墓的族属讨论,多散见于讨论宁镇地区或宁镇皖南地区青铜器的论述中,如肖梦龙先生的《吴国青铜器研究》[28]、肖梦龙、林留根先生的《皖南吴国青铜器分期研究》[29]等。

邹厚本先生对苏南土墩墓进行了分期研究[30],将溧水乌山 M1、M2、丹徒烟墩山宜侯矢墓和屯溪 M1 定为西周前期 将屯溪土墩墓纳入宁镇地区的范畴,亦即吴墓。李学勤先生肯定了唐兰先生提出的"宜侯矢簋"为吴器之说,认为吴国统治者是周人,人民为荆蛮。丹徒烟墩山、母子墩等墓反映中原、土著两种文化因素,体现了这种民族构成[31]。丹徒烟墩山墓时代应近于屯溪奕棋大墓,并且也是诸侯的墓葬,宜侯矢簋等有铭器物,有可能是输入品[32]。李学勤先生将丹徒烟墩山墓与屯溪奕棋墓并列,似乎也认为屯溪土墩墓为吴墓。

刘兴先生将烟墩山、母子墩与屯溪土墩墓进 行了比较,认为两地都有仿中原的直耳、柱足、垂 腹的鼎 独创的直耳三足外撇的小盘形鼎 仿中原 的双耳百乳簋 特有的扁体形的双耳簋 一种双耳 与口沿齐而不凸出口沿之上的盘等。但在江苏丹 徒大港的两个墓中 都共同有铜鬲出土 ,而在屯溪 没有发现。东南地区这些来自西周的贵族,看来并 非一地,有的来自周都镐京的附近,也有的是来自 周的封国[33]。刘兴先生认为屯溪土墩墓与周人有 关 即与太伯奔吴相关。

杨宝成先生认为基于吴国地区青铜文化是吸 收了中原青铜文化中某些因素,而在当地土著文 化基础上发展起来的一种独具特色的青铜文化的 认识 在对吴国地区青铜器进行分期断代时 既要 参考中原地区青铜器的发展序列 及不能拘泥于 中原铜器分期断代的标准。并径直将屯溪土墩墓 认作吴墓[34]。

与杨宝成先生相同的还有肖梦龙先生。肖梦 龙先生在《试论江南吴国青铜器》和《皖南吴国青 铜器分期研究》中,也是径直将屯溪土墩墓认作吴 墓。

马承源先生认为吴越青铜器的兴盛时期是在 春秋中晚期,越族青铜器的繁盛可能延续到战国 中期。马承源先生将丹徒烟墩山、母子墩和屯溪土 墩墓 统称之为吴越墓葬[35]。

刘建国先生认为江南先秦时期土著文化有两 个文化圈,一是鬲文化圈,二是鼎、釜文化圈。鬲文 化圈的地域以宁镇地区及皖南的沿江地带为主, 与江淮文化的关系更为密切,可视为江南东夷族 文化圈 ,鼎、釜文化圈的地域则是以太湖流域、宁 绍平原及新安江一带为主,可视为江南越族文化 圈[36]。显然刘建国先生认为屯溪土墩墓群属于越 文化圈。

张敏先生认为屯溪所处的地理位置在黄山以 南 临新安江 属钱塘江水系 随葬的原始青瓷器 带有浓厚的地方特色 ,与浙江江山南区的墓葬更 为相似 其青铜器与丹徒出土的'伯簋'等亦不属 一个体系,因此屯溪土墩墓的墓主似与於越或闽 越有关[37] ;其后在《长江下游的徐舒与吴越》一书 中,更是将屯溪土墩墓列入越国墓葬中[38]。张敏 先生对皖南提出了自己的认识:皖南是指安徽省 的长江以南,但皖南并不属于同一个地理单元。地 理单元的划分对于研究皖南商周青铜器的国属十 分重要。九华山以西属鄱赣流域,可能属于楚(赣) 中八亩墩大墓还有环壕,是一处重要的保存完整

文化区:黄山、天目山脉以北属长江流域,与宁镇 地区同属于吴文化区 黄山、天目山脉以南属太湖 钱塘江流域 属于越文化区[39]。

刘玉堂先生认为屯溪土墩墓的族属是干越, 把屯溪西周墓的系属定为干越,使我们找到了吴 头楚尾之间这个长期不能就位的部落或方国[40]。

李国梁先生在《屯溪土墩墓发掘报告》中,认 为屯溪八墓属干越国或越族文化的范畴。从历史、 地域和器物三方面说明屯溪八墓不是吴国而是越 国的墓葬。

屯溪土墩墓的族属 主要有吴、越之争。

笔者认为屯溪地处新安江 属钱塘江流域。提 出屯溪土墩墓为吴墓 显然是对皖南地理地貌的 误解和误读。苏南一般分为东西两区 即宁镇地区 和太湖地区,分属吴越文化区。根据山脉河流,皖 南可分为三区:九华山以西为鄱赣流域区 黄山天 目山以北为长江流域区,黄山天目山以南为钱塘 江流域区,分属楚文化区、吴文化区和越文化区。

屯溪土墩墓群出土的随葬器物中,青铜器中 有典型的越国风格的鼎(M3:012、M1:80)尊 (M1:89、M2:86、M4:01、M5:50) 簋(M3:03、M3: 04、M3:06、M3:055)以及方座形插座、方座五柱 形器、青铜剑、跽坐铜人等;原始青瓷器中有典型 的越国风格的鼎(M3:39、M3:51)豆(M3:62、 M3:77、M1:10、M5:35、M6:11) 尊(M1:58、M3: 40、M3:021、M4:48、M8:12)等。至于原始青瓷器 的折肩、折腹风格 ,显然是继承了闽、浙、赣一带早 期越文化的传统,而屯溪墓葬群出土的青铜方座 形插座、原始青瓷盉以及原始青瓷器上的立鸟装 饰,甚至影响到战国时期的绍兴坡塘 306 号墓[41] 和无锡鸿山越国贵族墓[42]。因此屯溪土墩墓的族 属应为越族。

屯溪墓葬群中 M3 随葬青铜器 54 件 原始青 瓷器 89 件 M1 随葬青铜器 18 件 原始青瓷器 68 件 显然屯溪土墩墓群是显赫的越国贵族墓葬群。 越国贵族墓葬群的发现,表明屯溪一带应为早期 越国都城所在。

越国都城,一般都认为在浙江绍兴,绍兴印山 越王陵的发现,可证越王允常的都城在绍兴[43]。 而浙江安吉九龙山发现的大型越国城址,为越都 屯溪至越都绍兴提供了重要的逐渐东迁的线索。 安吉九龙山古城呈长方形,东西长600、南北宽 550米,环城有护城河,周围有大型墓葬4座,其 内涵丰富的越国都城[44]。

根据越国大型城址和大型墓葬的分布,参考历史文献的记载[45],可大致推测越国都城沿新安江向钱塘江迁徙的轨迹,即屯溪(西周)——安吉(春秋早、中期)——绍兴(春秋晚期)。如果此推测不误,屯溪土墩墓群的族属应为於越。

(以上是笔者对屯溪土墩墓群的肤浅的认识, 不当之处,敬祈方家指正。)

- [1]安徽省文化局文物工作队《安徽屯溪西周墓葬发掘报告》《考古学报》1959年第4期。
- [2]殷涤非《安徽屯溪周墓第二次发掘》《考古》1990年第3期。
- [3]屯溪奕棋八号墓发掘组《屯溪奕棋八号墓发掘简报》,《文物研究》第7期。
- [4]李国梁主编《屯溪土墩墓发掘报告》,安徽人民出版社2006年。
- [5][32]李学勤《从新出青铜器看长江下游文化的发展》, 《文物》1980年第8期。
- [6]李学勤《非中原地区青铜器研究的几个问题》《东南文化》1988 年第 5 期。
- [7]李学勤《吴国地区的尊、卣及其他》《吴文化研究论文集》,中山大学出版社 1988 年。
- [8]张长寿《论屯溪出土的青铜器》《吴越地区青铜器研究论文集》香港两木出版社1997年。
- [9]邹厚本《江苏南部土墩墓》《文物资料丛刊》(6),文物出版社 1982年。
- [10]刘兴《东南地区青铜器分期》《考古与文物》1985 年第 5期。
- [11][28]肖梦龙《试论江南吴国青铜器》《东南文化》第 2 辑 .1986 年。
- [13]杨宝成《略论西周时期吴国青铜器》《东南文化》1991 年第3期。
- [14]杨楠《江南土墩遗存研究》民族出版社 1998年。
- [15]施劲松《我国南方出土的带铭文青铜礼器及其认识》, 《考古与文物》1999 年第 2 期。
- [16]施劲松《长江流域青铜器研究》,文物出版社 2003 年。
- [17][38]毛颖、张敏《长江下游的徐舒与吴越》,湖北教育出版社 2005 年。
- [18]马承源《长江下游土墩墓出土青铜器的研究》《上海博物馆集刊》第4辑。
- [19]周亚《吴越地区土墩墓青铜器研究中的几个问题—— 从安徽屯溪土墩墓部分青铜器谈起》《吴越地区青铜器 研究论文集》香港两木出版社 1997 年。

- [20]李国梁《从青铜兵器看屯溪八墓的时代》《吴越地区青铜器研究论文集》,香港两木出版社 1997 年;后作为附录二收入《屯溪土墩墓发掘报告》。
- [21][43]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等《印山越王陵》,文物出版社 2002 年。
- [22][41]浙江省文物管理委员会《绍兴 306 号战国墓发掘 简报》《文物》1984 年第 1 期。
- [23]江苏省丹徒考古队《江苏丹徒北山顶春秋墓发掘报告》《东南文化》1988年3、4合期。
- [24]江苏丹徒考古队《丹徒青龙山春秋大墓及附葬墓发掘报告》《东方文明之韵——吴文化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岭南美术出版社 2000 年。
- [25]苏州博物馆《真山东周墓地——吴楚贵族墓地的发掘与研究》文物出版社 1999 年。
- [26][42]南京博物院等《鸿山越墓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 2007年。
- [27] 邹厚本《江苏南部土墩墓》《文物资料丛刊》(6),1982年,杨楠《江南土墩遗存研究》,民族出版社 1998年,陈元甫《论浙江地区土墩墓分期》《纪念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建所二十周年论文集》,西泠印社 1999年,张敏:《宁镇地区青铜文化研究》,《长江流域青铜文化研究》,科学出版社 2002年。
- [29] 肖梦龙、林留根《皖南吴国青铜器分期研究》《青铜文化研究》第1辑 黄山书社 1999年。
- [30] 邹厚本《江苏南部土墩墓》《文物资料丛刊》(6),1982 年, 邹厚本《宁镇区出土周代青铜容器的初步认识》《中 国考古学会第四次年会论文集》文物出版社 1985 年。
- [31]李学勤《宜侯矢簋与吴国》《文物》1985年第7期。
- [33]刘兴《江苏丹徒、安徽屯溪两地西周墓试析 兼谈周人南奔》《江汉考古》1987年第2期。
- [34]杨宝成《略论西周时期吴国青铜器》《东南文化》1991 年第3期。
- [35]马承源《吴越文化青铜器的研究——兼论大洋洲出土的青铜器》《吴越地区青铜器研究论文集》,香港两木出版社 1997 年。
- [36]刘建国《论江南周代青铜文化》《东南文化》1994年第3期。
- [37]张敏《关于吴文化的几个问题》《南京博物院集刊》 (9) 江苏美术出版社 1987 年。
- [39]张敏《读 皖南商周青铜器 有感》、《中国文物报》2007 年 4 月 11 日。
- [40]刘玉堂《论屯溪周墓的族属》《江汉考古》1986 年第 1 期。
- [44]程亦胜《早期越国都邑初探——关于古城遗址及龙山 墓群的思考》《东南文化》2006年第1期。
- [45]参考的历史文献主要有《左传》、《越绝书》和《古本竹书 纪年》、《今本竹书纪年》等。